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经会议召集人说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7月4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YU DONG LEI 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表决情况：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特此公告。

上海正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8日